



XINMIN GLASS
鑫民玻璃

鑫民玻璃

NEEQ : 871068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XINMIN GLASS CO.,LTD

年度报告

2019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1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4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0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鑫民玻璃	指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鑫民有限、有限公司	指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国元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元证券、主办券商
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	指	鑫民玻璃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鑫民玻璃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鑫民玻璃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日用玻璃器皿/玻璃器皿	指	指盛装食品、饮料和酒水的玻璃用具, 包括餐饮用器皿、厨房用器皿、酒店用器皿等各类日用玻璃器皿, 如杯、盘、碗、碟等, 与居民家庭日常生活关系十分密切。
报告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赵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守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袁守琴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下游需求波动风险	下游行业对公司业务的发展具有较大的牵制作用，其需求变化直接影响到公司的发展状况。公司生产和销售玻璃包装容器、玻璃器皿两大类产品。其中，玻璃包装容器的下游行业主要包括酒类、饮料、食品、调味品等行业，玻璃器皿的下游行业主要包括酒店餐饮、家居等行业。公司产品的下游行业主要系日常消费商品，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大。如宏观经济环境呈下行趋势，本行业和本公司将受到一定负面影响，公司市场压力加大，产品毛利率和公司经营业绩可能下降。
2、市场竞争风险	日用玻璃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国内生产厂商众多，行业集中度低，与国外先进企业相比在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上还存在一定差距。虽然日用玻璃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和资金门槛，但随着国外日用玻璃行业巨头的介入和国内部分玻璃制品企业加大投资力度、促进产品结构的优化，将使日用玻璃行业的市场竞争加剧，从而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下降，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纯碱、石英砂和其他辅料，主要能源为煤炭、天然气和电力等。原材料是公司产品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由于原材料在公司的生产成本中所占比例较大，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对公司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如果未来主要原材

	料价格出现上涨趋势，将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成本压力，进而影响到公司的经营业绩。
4、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5,038.20 万元，尽管公司应收账款帐龄较短，绝大部分帐龄在一年以内，且应收账款债务方实力雄厚、资信良好，与公司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收有较大保障，但由于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用公司较多营运资金，如果未来相关债务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发生恶化，应收账款存在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自然人控制的风险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在组织和制度层面上对自然人控制的行为进行了规范，但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其自身的经营、管理和决策能力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如果出现严重的个人决策失误或个人问题，将对公司正常运营带来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ANHUI XINMIN GLASS CO.,LTD
证券简称	鑫民玻璃
证券代码	871068
法定代表人	赵伟
办公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工业园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孙桂平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550-6670138
传真	0550-6670138
电子邮箱	ahxmb1zpyxgs@163.com
公司网址	www.xinminglass.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工业园 23312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7年6月26日
挂牌时间	2017年3月9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玻璃制品制造-日用玻璃制品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日用玻璃器皿、玻璃包装容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赵新民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赵新民、赵伟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6662942371C	否

注册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工业园	否
注册资本	10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1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晓奇、朱浩、孔俊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65,624,212.82	347,746,341.47	33.90%
毛利率%	14.05%	14.4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73,552.96	9,440,831.45	118.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727,422.31	8,400,927.71	87.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71%	7.4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95%	6.64%	-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09	118.9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81,242,122.03	359,184,635.27	6.14%
负债总计	249,313,558.37	227,929,624.57	9.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928,563.66	131,255,010.70	0.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2	1.31	0.5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5.40%	63.4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0.78	0.80	-
利息保障倍数	6.71	3.4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34,256.32	44,358,823.68	10.77%
应收账款周转率	7.64	6.21	-
存货周转率	4.60	3.76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14%	14.9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3.90%	-5.41%	-
净利润增长率%	118.98%	-27.21%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0	10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856,421.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444.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818,977.24
所得税影响数	872,846.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946,130.65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9,165,412.21	-		
应收票据	-	5,676,000.00		

应收账款	-	53,489,412.2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8,928,534.96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118,928,534.96		
资产减值损失	4,556,153.21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4,556,153.2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日用玻璃器皿业及玻璃包装容器业，拥有具备独立自主研发能力及行业竞争力的专业技术核心团队，已取得 4 项发明专利及 20 多项实用新型专利，为企业客户及个人消费者提供高品质的玻璃产品，满足企业客户的生产经营需求及个人消费者的日常生活需求。公司设有销售部，通过直销和经销方式开拓业务，无分销等其他方式，主要客户有隆年华实业（深圳）有限公司、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双沟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等。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来源主要为玻璃包装容器和玻璃器皿的销售收入，利润率低于同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稳定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辅材料均为自行采购，采购部负责与供应商洽谈合作，购买主辅材料。采购部对各部门提供的采购需求计划以及采购标准文件进行签字确认，然后依据采购需求计划及物料库存信息制定采购计划，采用询价比对的采购方式进行主辅材料的采购，采购计划与采购合同实行自下而上逐级上报的审核审批制度。

公司根据收集的供应商信息形成供应商评价标准，再选择有关供应商进行勘察，包含对供应商的经营资质、生产（供应）能力、供货业绩（数量、批次、质量验证记录）、价格区间、服务及质量体系标准等方面进行严格的考察与审核，筛选、优化供应商，并建立供应商档案。目前，公司与主辅材料供应商已形成了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

2、生产模式

公司现有两大类产品：玻璃包装容器和玻璃器皿，生产模式如下：

（1）公司设有瓶罐业务中心和器皿业务中心，下面分别设有瓶罐生产部和器皿生产部，负责组织玻璃包装容器和玻璃器皿生产。

（2）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负责对全公司生产实施控制。

（3）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模式，由销售部门根据销售计划或客户订单将月度生产计划下达至生产部门，实行接单生产。由于玻璃制品的生产具有一定特殊性，玻璃窑炉点火后通常情况下不能停产，对于部分标准规格的产品，市场需求量通常较大的，公司适度备货，以便有效利用产能，保证销售旺季订单的按时完成。

3、销售模式

玻璃包装容器和玻璃器皿产品面向的下游市场不同，决定了其销售模式存在着较大差异。公司玻璃包装容器采用直销模式，玻璃器皿采用经销模式，主要系公司的产品结构、销售政策和生产规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存在较大差异。

类别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的客户类型
玻璃包装容器	直销	酒类、食品类等生产企业
玻璃器皿	经销	主要为专业性日用百货批发销售商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没有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465,624,212.82 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33.90%；实现净利润 20,673,552.96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8.98%，主要是本期政府补助增加和营业收入增长。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381,242,122.03 元，净资产为 131,928,563.66 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64,232.86 元。

(一) 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81,242,122.03 元，较年初增长 6.14%；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31,928,563.66 元，较年初增长了 0.51%，系本期实现净利润所致；公司负债总额 249,313,558.37 元，较年初增长 9.38%，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增长所致。

(二) 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5,624,212.82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33.90%，主要系上年技改的窑炉本年正常生产产能增加所致；本期公司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73,552.9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98%，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增长和政府补助增加；本期毛利率为 14.05%，较上年下降了 0.38%，基本保持稳定。

(三) 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34,256.32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775,432.64 元，主要系及时收回销售款项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0,214,661.65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585,983.20 元，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085,978.03，较上年同期减少 23,847,158.45 元，主要系本期股东分红所致。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9,053,944.17	7.62%	33,290,350.99	9.27%	-12.73%
应收票据	-	-	5,676,000.00	1.58%	-100.00%
应收账款	50,381,974.36	13.22%	53,489,412.21	14.89%	-5.81%
存货	89,731,771.43	23.54%	79,258,834.01	22.07%	13.2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63,452,484.40	42.87%	151,116,781.59	42.07%	8.16%
在建工程	7,507,986.11	1.97%	8,667,641.98	2.41%	-13.38%
短期借款	69,626,119.06	18.26%	63,000,000.00	17.54%	10.52%
长期借款	-	-	-	-	-
资产总计	381,242,122.03	100.00%	359,184,635.27	100.00%	6.14%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本期比期初下降-100.00%，主要系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符合要求的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列报于应收款项融资。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65,624,212.82	-	347,746,341.47	-	33.90%
营业成本	400,220,369.10	85.95%	297,569,646.84	85.57%	34.50%
毛利率	14.05%	-	14.43%	-	-
销售费用	13,484,276.64	2.90%	12,427,302.07	3.57%	8.51%

管理费用	8,674,031.13	1.86%	6,463,404.07	1.86%	34.20%
研发费用	16,151,476.21	3.47%	12,175,895.08	3.50%	32.65%
财务费用	3,890,887.91	0.84%	3,929,662.21	1.13%	-0.99%
信用减值损失	-866,970.79	-0.19%			
资产减值损失	-2,299,877.57	-0.49%	-4,556,153.21	1.31%	-150.48%
其他收益	2,570,621.25	0.55%	1,614,117.82	0.46%	59.26%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18,950,934.58	4.07%	8,991,707.55	2.59%	110.76%
营业外收入	3,285,800.00	0.71%	612,816.17	0.18%	436.18%
营业外支出	37,444.00	0.01%	85,000.00	0.02%	-55.95%
净利润	20,673,552.96	4.44%	9,440,831.45	2.71%	118.9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3.90%，主要系上年技改的窑炉本期正常生产等产能增加所致；
- 2、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34.50%，主要系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 3、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34.20%，主要系本期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 4、本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32.65%，主要系本期投入的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 5、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 150.48%，主要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坏账损失列示于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 6、本期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59.26%，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7、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36.18%，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8、公司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98%，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增长和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61,836,826.11	345,831,843.26	33.54%
其他业务收入	3,787,386.71	1,914,498.21	97.83%
主营业务成本	394,468,620.44	294,926,591.05	33.75%
其他业务成本	5,751,748.66	2,643,055.79	117.62%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玻璃器皿	341,607,962.87	73.97%	241,628,994.49	69.87%	41.38%
玻璃瓶罐	120,228,863.24	26.03%	104,202,848.77	30.13%	15.38%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国内销售	419,673,195.11	90.87%	306,728,723.45	88.69%	36.82%
国外销售	42,163,631.00	9.13%	39,103,119.81	11.31%	7.83%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为日用玻璃器皿和玻璃包装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玻璃器皿和玻璃瓶罐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99.19%，与 2018 年度相比收入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42,840,069.01	9.20%	否
2	安徽轻工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33,962,024.90	7.29%	否
3	广州市晶皇玻璃有限公司	17,013,065.81	3.65%	否
4	深圳市奥康德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15,654,458.28	3.36%	否
5	江苏双沟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14,646,741.25	3.15%	否
	合计	124,116,359.25	26.65%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5,482,115.41	14.01%	否
2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凤阳县供电公司	25,012,392.75	7.71%	否
3	安徽省恒辉包装有限公司	24,953,327.18	7.69%	否
4	安徽神通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22,346,034.33	6.88%	否

5	安徽德邦化工有限公司	15,885,659.98	4.89%	否
合计		133,679,529.65	41.18%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34,256.32	44,358,823.68	10.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14,661.65	-45,800,644.85	-12.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5,978.03	5,761,180.42	-413.93%

现金流量分析：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34,256.32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775,432.64 元，主要系及时收回销售款项所致；

2019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0,214,661.65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585,983.20 元，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投入减少所致；

2019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085,978.0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3,847,158.45 元，主要系本期股东分红所致。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四)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

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7。

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本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本准则。

上述会计政策的影响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合并）	
	变更前	变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9,165,412.21	—
应收票据	—	5,676,000.00

应收账款	—	53,489,412.2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8,928,534.96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118,928,534.96
资产减值损失	4,556,153.21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4,556,153.21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票据	5,676,000.00	—	-5,676,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5,676,000.00	5,676,000.00

（4）首次执行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期初数调整的情况

①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2018年12月31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5,676,000.0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676,000.00

②于2019年1月1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5,676,000.00	—	—	—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	5,676,000.00	—	5,676,000.00
应收票据（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

③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到新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调节表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计提的减值准备 (按原金融工具准 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计 提的减值准备(按 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产	—	—	—	—
其中:应收票据减值 准备	—	—	—	—
应收账款减值 准备	8,711,509.75	—	—	8,711,509.75
其他应收款减 值准备	1,274,201.06	—	—	1,274,201.06

三、 持续经营评价

(1) 公司拥有持续营运记录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日用玻璃器皿、玻璃包装容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为345,831,843.26元和461,836,826.11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99.45%和99.19%。公司业务明确。

(2) 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

(3) 公司2018年度和2019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公司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及资产运营状况良好，且公司所处行业为日用玻璃行业，市场空间广阔。

综上，公司认为在可预见的未来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下游需求波动的风险

下游行业对公司业务的发展具有较大的牵制作用，其需求变化直接影响到公司的发展状况。公司生产和销售玻璃包装容器、玻璃器皿两大类产品。其中，玻璃包装容器的下游行业主要包括酒类、饮料、食品、调味品等行业，玻璃器皿的下游行业主要包括酒店餐饮、家居等行业。公司产品的下游行

业主要系日常消费商品，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大。如宏观经济环境呈下行趋势，本行业和本公司将受到一定负面影响，公司市场压力加大，产品毛利率和公司经营业绩可能下降。

对策：紧跟下游客户需求，加大研发力度，积极调整产品结构。

2、市场竞争风险

日用玻璃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国内生产厂商众多，行业集中度低，与国外先进企业相比在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上还有一定差距。虽然日用玻璃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和资金门槛，但随着国外日用玻璃行业巨头的介入和国内部分玻璃制品企业加大投资力度、促进产品结构的优化，将使日用玻璃行业的市场竞争加剧，从而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下降，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对策：公司以科技创新为先导，加大研发力度，调整产品结构，通过提升产品档次降低行业竞争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纯碱、石英砂和其他辅料，主要能源为煤炭、天然气和电力等。原材料是公司产品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由于原材料在公司的生产成本中所占比例较大，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对公司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出现上涨趋势，将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成本压力，进而影响到公司的经营业绩。

对策：公司通过以销定产、以产定购以及灵活的定价方式，能基本有效的使原材料采购和销售订单在数量和价格方面相匹配，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4、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201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5,038.20万元，尽管公司应收账款帐龄较短，绝大部分帐龄在一年以内，且应收账款债务方实力雄厚、资信良好，与公司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收有较大保障，但由于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用公司较多营运资金，如果未来相关债务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发生恶化，应收账款存在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持续监控应收账款余额，加强应收账款回款力度，降低发生重大坏账损失的风险。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赵新民、赵伟	担保	32,000,000.00	32,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4月25日
赵新民、赵伟	担保	6,000,000.00	6,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4月25日
赵新民、赵伟	担保	10,000,000.00	1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4月25日

赵新民、赵伟	担保	34,000,000.00	34,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4月25日
赵新民、赵伟	担保	5,000,000.00	5,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4月25日
赵新民、赵伟	担保	5,000,000.00	5,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年4月25日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2018年3月21日，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金额为3,200万元的贷款合同。其中：合同期限从2018年3月21日至2019年3月21日止，贷款合同编号：凤农商行流借字第4933061220180248。

2018年3月21日，由赵伟、赵新民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80033。

2、2018年8月13日，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金额为600万元的贷款合同。合同期限从2018年8月13日至2019年2月13日止，贷款合同编号：4891161220180762。

2018年8月13日，由赵伟、赵新民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80108。

3、2018年9月14日，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金额为1,000万元的贷款合同。合同期限从2018年9月14日至2019年9月14日止，贷款合同编号：4891161220180859。

2018年9月14日，由赵伟、赵新民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80121。

4、2019年3月20日，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金额为3,400万元的贷款合同。其中：合同期限从2019年3月20日至2020年3月20日止，贷款合同编号：凤农商行流借字第4931161220198154。

2019年3月20日，由赵伟、赵新民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41256489120190008115和341256489120190008115。

5、2019年4月2日，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阳支行签订金额为500万元的贷款合同。合同期限从2019年4月2日至2020年4月2日止，贷款合同编号：流借字第241062019018。

2019年4月2日，由赵伟、赵新民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阳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保字第241062019018-1、保字第241062019018-1。

6、2019年8月29日，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阳支行签订金额为

500 万元的贷款合同。合同期限从 2019 年 8 月 29 日至 2020 年 8 月 29 日止，贷款合同编号：流借字第 241062019051。

2019 年 8 月 29 日，由赵伟、赵新民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阳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保字第 241062019051-1、保字第 241062019051-1。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按市场价格，公允合理。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用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对公司持续经营、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9/20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9/20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9/20		挂牌	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2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9/20		挂牌	竞业禁止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3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6/9/20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4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9/20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4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9/20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4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9/1		挂牌	避免不当集资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5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9/20		挂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6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鑫民玻璃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新民、赵伟已作出了以下书面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鑫民玻璃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鑫民玻璃构成竞争

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2)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鑫民玻璃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3)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将来成立之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鑫民玻璃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4)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鑫民玻璃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鑫民玻璃，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鑫民玻璃；(5)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鑫民玻璃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6)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鑫民玻璃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鑫民玻璃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均已作出了以下书面承诺：(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鑫民玻璃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2)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鑫民玻璃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3)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将来成立之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鑫民玻璃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4)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鑫民玻璃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鑫民玻璃，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鑫民玻璃；(5)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鑫民玻璃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6)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鑫民玻璃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出具了《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与公司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或作为代理，本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需要与该项交易具有关联关系的公司的股东及/或董事回避表决，本人将促成该等关联股东及/或董事回避表决。

3、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承诺与声明，内容如下：（1）本人在入职时已与公司签订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本人承诺能严格遵守协议的内容，履行相应的职责；（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未在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提供服务；（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者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帮助；（4）本人与原任职单位未签署过对公司造成纠纷或者存在潜在纠纷、对公司的不利影响的协议，也无与原任职单位在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4、关于避免资源（资金）占用的承诺

2016年9月20日，公司与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关于避免资源（资金）占用的承诺》，截至承诺出具之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或曾占用公司资源/资金已全部归还。承诺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发生任何非经营性资源（资金）的占用；如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不可避免地发生相应的经营性资源（资金）占用，那么关联方与公司间的账务往来或结算将遵循市场公允或公司一般交易原则。

5、关于避免不当集资的承诺

公司股东针对公司集资问题出具承诺：“自2016年9月1日起，不再进行任何集资行为，公司之前的集资已全部归还。若公司因不规范的集资行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

6、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新民、赵伟出具承诺：“1、在本次新三板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本次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本次挂牌之日、本次挂牌期满一年、两年。2、本签署人持有的解除转让限制的股票在任职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抵押	4,930,000.00	1.29%	应付票据、信用保证金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30,243,815.42	7.93%	银行借款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1,243,532.87	2.95%	银行借款

总计	-	-	46,417,348.29	12.17%	-
----	---	---	---------------	--------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5,000,000	25%	0	25,000,000	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000,000	25%	0	25,000,000	25%	
	董事、监事、高管			0			
	核心员工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5,000,000	75%	0	75,000,000	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5,000,000	75%	0	75,000,000	75%	
	董事、监事、高管			0			
	核心员工			0			
总股本		100,000,000	-	0	1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赵新民	51,000,000	0	51,000,000	51%	38,250,000	12,750,000
2	赵伟	49,000,000	0	49,000,000	49%	36,750,000	12,250,000
合计		100,000,000	0	100,000,000	100%	75,000,000	25,0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赵新民和赵伟是父子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赵新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1,000,000 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1%，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赵新民先生，男，195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高中学历，安徽省武术协会副主席，曾被评为 2001 年度安徽省轻工业系统“十五发展创新工程”功臣、2009 年度安徽省发展非公有制经济优秀创业者。曾任蚌埠市第三玻璃厂车间主任、保卫科长，蚌埠鑫民企管部长、执行董事，鑫民有限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2013 年 3 月 27 日至 2016 年 2 月 21 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赵伟先生。自 2016 年 2 月 22 日起，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赵伟和赵新民先生。

2016 年 2 月 22 日，赵伟与赵新民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任何涉及鑫民玻璃的会议表决或决策时，赵伟与赵新民将做出相同的决定，以保障控制人决策的同一性。赵伟与赵新民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00%，通过一致行动协议，二人共同控制公司，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赵新民先生，男，195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高中学历，安徽省武术协会副主席，曾被评为 2001 年度安徽省轻工业系统“十五发展创新工程”功臣、2009 年度安徽省发展非公有制经济优秀创业者。曾任蚌埠市第三玻璃厂车间主任、保卫科长，蚌埠鑫民企管部长、执行董事，鑫民有限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赵伟先生，男，198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凤阳县政协委员。曾任蚌埠鑫民财务科科员，鑫民有限营销总监、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	凤阳农商行	短期借款	32,000,000.00	2018年3月21日	2019年3月21日	7.30
2	抵押	凤阳农商行	短期借款	6,000,000.00	2018年8月13日	2019年2月13日	7.90
3	担保	凤阳农商行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18年9月14日	2019年9月14日	5.22
4	抵押	凤阳农商行	短期借款	34,000,000.00	2019年3月20日	2020年3月20日	6.00
5	担保	邮储银行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18年11月25日	2019年11月25日	5.87
6	担保	邮储银行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19年11月25日	2020年11月25日	4.65
7	抵押	徽商银行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019年4月2日	2020年4月2日	5.4375
8	抵押	徽商银行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019年8月30日	2020年8月30日	5.0025

9	担保	中国银行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19年9月24日	2020年9月19日	4.5175
10	担保	中意通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019年11月8日	2020年11月8日	12.00
合计	-	-	-	127,000,00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9年6月5日	2.00	0	0
合计	2.00	0	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派预案	1.00	0	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赵伟	董事长	男	1982年12月	研究生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是
赵新民	董事	男	1954年7月	高中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是
褚建强	董事、总经理	男	1965年7月	大专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是
袁守琴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57年8月	大专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是
孙桂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77年12月	本科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是
夏茂记	监事会主席	男	1973年7月	中职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是
邵文娟	职工监事	女	1971年4月	高中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是
陆安庆	监事	男	1979年12月	中专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是
柏东升	副总经理	男	1962年6月	高中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是
张克云	副总经理	男	1964年6月	大专	2019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1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赵新民与赵伟为父子关系，赵新民与邵文娟为舅甥关系，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赵伟	董事长	49,000,000	0	49,000,000	49%	0

赵新民	董事	51,000,000	0	51,000,000	51%	0
褚建强	董事、总经理	-	-	-	-	-
袁守琴	董事、财务总监	-	-	-	-	-
孙桂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	-	-
夏茂记	监事会主席	-	-	-	-	-
邵文娟	职工监事	-	-	-	-	-
陆安庆	监事	-	-	-	-	-
柏东升	副总经理	-	-	-	-	-
合计	-	100,000,000	0	100,000,000	1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金忠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离职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0	43
销售人员	21	22
财务人员	8	8
技术人员	121	132
生产人员	1,026	870
员工总计	1,196	1,07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2

硕士	1	2
本科	13	25
专科	48	102
专科以下	1,134	944
员工总计	1,196	1,075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褚建强	无变动	董事、总经理			
夏茂记	无变动	监事会主席	0	0	0
张克云	无变动	副总经理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人治理制度，公司能够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行使决议，“三会”召开程序合法。会议文件完整、齐备，“三会”决议能够得到执行。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股份公司的相关规则。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各机构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投资人的权利，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均能够独立运作，充分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三会”依然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董

监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修改公司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p>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7、《关于聘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8、《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议案》；9、《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10、《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4、《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5、《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监事会	3	<p>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6、《关于聘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7、《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议案》。</p> <p>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p> <p>三、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股东大会	2	<p>一、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p>

		<p>及其摘要的议案》；7、《关于聘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p> <p>二、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立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监事两人、职工监事一人。设监事会主席一名。公司现任三名监事分别是：夏茂记、陆安庆、邵文娟，其中夏茂记任监事会主席，邵文娟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全体监事依据《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精神，积极对公司财务、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并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监事会。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其他未披露风险，对报告期内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业务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系统、供应系统和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人员和管理人员，具有与其经营相适应的场所、设备，公司目前不存在子公司，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公司资产独立，原有限公司持续经营多年，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公司各发起人签订的《发起人协议》和华普天健出具的《验资报告》，公司发起人于原有限公司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承诺投入鑫民玻璃的出资已经全部投入并足额到位。鑫民玻璃承继了原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和全部生产经营业务，并拥有上述资产的所有权、使用权等权利，不存在上述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侵占的情形。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厂房、机器设备以及知识产权的所有权。

公司人员独立，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董事、监事由鑫民玻璃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鑫民玻璃董事会选举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

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鑫民玻璃董事会聘任，不存在股东越权任命的情形。根据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根据公司财务人员声明，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专职于公司。公司的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重大财务决策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独立开具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独立缴纳税款，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经理层；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完全独立于各股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重大内部管理工作是公司治理工作的重点，公司一直根据实际情况不断改进和完善该项工作。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独立核算，保证公司会计核算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具体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和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谨务实，持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各项风险控制制度，结合市场风险、法律风险、政策风险和经营风险，事前防范，节点检查等措施，持续规范和完善公司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为了保证公司报告资料披露的真实、完整、及时、准确、公平，责任落实到人，2017年5月1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0]230Z1078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0年4月17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晓奇、朱浩、孔俊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220,000元

审计报告正文：

容诚审字[2020]230Z1078号

审 计 报 告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民玻璃）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鑫民玻璃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鑫民玻璃，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鑫民玻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鑫民玻璃2019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

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鑫民玻璃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鑫民玻璃、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鑫民玻璃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鑫民玻璃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鑫民玻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鑫民玻璃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鑫民玻璃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黄晓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浩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孔俊

2020年4月17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9,053,944.17	33,290,350.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5,676,000.00
应收账款	五、3	50,381,974.36	53,489,412.21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9,600,000.00	
预付款项	五、5	9,838,543.25	7,491,903.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600,125.70	776,860.19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89,731,771.43	79,258,834.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946,329.66	1,426,193.72
流动资产合计		190,152,688.57	181,409,554.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163,452,484.40	151,116,781.59
在建工程	五、10	7,507,986.11	8,667,641.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1	11,349,600.84	11,511,087.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2,721,547.53	2,024,999.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3	6,057,814.58	4,454,570.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1,089,433.46	177,775,080.38
资产总计		381,242,122.03	359,184,635.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69,626,119.06	6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5	1,629,800.00	
应付账款	五、16	118,138,988.47	118,928,534.96
预收款项	五、17	44,695,737.89	36,074,040.7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7,948,520.22	7,280,866.43
应交税费	五、19	1,612,457.98	624,140.49
其他应付款	五、20	670,843.72	1,068,814.05
其中：应付利息			522,248.34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4,322,467.34	226,976,396.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1	4,991,091.03	953,227.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91,091.03	953,227.92
负债合计		249,313,558.37	227,929,624.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2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3	5,984,859.45	5,984,859.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4	4,594,370.42	2,527,015.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5	21,349,333.79	22,743,136.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928,563.66	131,255,010.7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928,563.66	131,255,010.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1,242,122.03	359,184,635.27

法定代表人：赵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守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守琴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营业总收入		465,624,212.82	347,746,341.47
其中：营业收入	五、26	465,624,212.82	347,746,341.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6,077,051.13	335,812,598.53
其中：营业成本	五、26	400,220,369.10	297,569,646.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7	3,656,010.14	3,246,688.26
销售费用	五、28	13,484,276.64	12,427,302.07
管理费用	五、29	8,674,031.13	6,463,404.07
研发费用	五、30	16,151,476.21	12,175,895.08
财务费用	五、31	3,890,887.91	3,929,662.21
其中：利息费用		4,189,848.75	4,558,483.61
利息收入		167,767.99	51,282.16
加：其他收益	五、32	2,570,621.25	1,614,117.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866,970.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2,299,877.57	-4,556,153.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950,934.58	8,991,707.55
加：营业外收入	五、35	3,285,800.00	612,816.17

减：营业外支出	五、36	37,444.00	85,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199,290.58	9,519,523.72
减：所得税费用	五、37	1,525,737.62	78,692.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73,552.96	9,440,831.4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73,552.96	9,440,831.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673,552.96	9,440,831.4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73,552.96	9,440,831.4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9

法定代表人：赵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守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守琴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年	201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1,440,421.23	404,060,417.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9,940,842.65	954,956.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381,263.88	405,015,374.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5,243,234.39	294,969,412.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486,215.33	38,673,970.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86,086.70	12,056,984.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20,331,471.14	14,956,18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247,007.56	360,656,55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34,256.32	44,358,823.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8	167,767.99	51,282.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767.99	51,282.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382,429.64	45,851,927.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82,429.64	45,851,927.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14,661.65	-45,800,644.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	7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00,000.00	7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000,000.00	6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85,978.03	4,238,819.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085,978.03	71,238,819.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5,978.03	5,761,180.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46	35.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39	-9,166,406.82	4,319,394.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9	33,290,350.99	28,970,956.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9	24,123,944.17	33,290,350.99

法定代表人：赵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守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守琴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5,984,859.45				2,527,015.12		22,743,136.13		131,255,010.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5,984,859.45				2,527,015.12		22,743,136.13		131,255,010.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67,355.30		-1,393,802.34		673,552.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673,552.96		20,673,552.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67,355.30		-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67,355.30		-2,067,355.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0,000,000.00	
4. 其他										20,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5,984,859.45				4,594,370.42		21,349,333.79		131,928,563.66
----------	----------------	--	--	--	--------------	--	--	--	--------------	--	---------------	--	----------------

项目	2018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5,984,859.45				1,582,931.97		14,246,387.83		121,814,179.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5,984,859.45				1,582,931.97		14,246,387.83		121,814,179.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4,083.15		8,496,748.30		9,440,831.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40,831.45		9,440,831.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44,083.15	-944,083.15				
1. 提取盈余公积								944,083.15	-944,083.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5,984,859.45			2,527,015.12	22,743,136.13			131,255,010.70	

法定代表人：赵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守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守琴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鑫民玻璃”）系由赵新民、赵伟于 2007 年 6 月 26 日共同出资设立，并在滁州市凤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赵新民	400.00	80.00
赵伟	100.00	20.00
合计	500.00	100.00

2009 年 9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由赵新民、赵伟以货币增资，其中赵新民增资 200 万元、赵伟增资 300 万元。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赵新民	600.00	60.00
赵伟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013 年 3 月 20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3,600 万元，由赵新民、赵伟以货币增资，其中赵新民增资 1,600 万元、赵伟增资 1,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赵新民	2,200.00	61.11
赵伟	1,400.00	38.89
合计	3,600.00	100.00

2013 年 3 月 26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3,600 万元增加

至 5,000 万元，由赵伟以货币增资 1,400 万元。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赵新民	2,200.00	44.00
赵伟	2,800.00	56.00
合 计	5,000.00	100.00

2016 年 2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 万元，由赵新民、赵伟以货币增资，其中赵新民增资 2,900 万元、赵伟增资 2,100 万元。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赵新民	5,100.00	51.00
赵伟	4,900.00	49.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2016 年 9 月，根据鑫民玻璃股东会决议、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鑫民玻璃申请变更登记为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股份总数为 1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由赵新民、赵伟以其拥有的鑫民玻璃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 105,984,859.45 元按 1.0598：1 的比例折合股本 100,000,000.00 元，其余 5,984,859.45 元计入资本公积。赵新民、赵伟按照其在鑫民玻璃的出资比例享有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本次变更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 年 9 月 5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4745 号验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鑫民玻璃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为 871068。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赵新民	5,100.00	51.00
赵伟	4,900.00	49.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1126662942371C，注册地址为安徽省滁州

市凤阳工业园

公司法定代表人：赵伟。

公司经营范围：自营进出口贸易；玻璃制品制造、销售；石粉、机械配件、五金电器、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燃料（不含煤炭、成品油及危险化学品）销售。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本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

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 金融工具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

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

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③以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

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其他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客户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应收其他客户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

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

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8。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8 年度及以前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

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是指金融企业按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如果金融企业按照低于市场利率发放贷款，且收到了一项费用作为补偿，则应以公允价值确认该项贷款，即应以贷款的本金减去收到的补偿款后的金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

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应在取得贷款时确定，在该贷款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收回或处置贷款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

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后持有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成本或摊余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所有者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例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

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对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将金额大于或等于XXXX万元的金融资产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此标准以下的作为单项金额非重大的金融资产。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

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8。

8.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

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9. 应收款项

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 2018 年度及以前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年末余额中单项金额 2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

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0	5.00
1-2年	20.00	2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0.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

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

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7。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按照有关规定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

1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5.00	15.83-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23.75-9.5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

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按照有关规定，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

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

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

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2.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③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3.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

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

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

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5.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

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7。

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本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本准则。

上述会计政策的影响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合并）	
	变更前	变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9,165,412.21	—
应收票据	—	5,676,000.00
应收账款	—	53,489,412.2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8,928,534.96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118,928,534.96
资产减值损失	4,556,153.21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4,556,153.21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应收票据	5,676,000.00	—	-5,676,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5,676,000.00	5,676,000.00

（4）首次执行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期初数调整的情况

①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 年 1 月 1 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5,676,000.0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676,000.00

②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5,676,000.00	—	—	—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	5,676,000.00	—	5,676,000.00
应收票据（按新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

③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到新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调节表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	—	—
其中：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	—	—	—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8,711,509.75	—	—	8,711,509.75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274,201.06	—	—	1,274,201.06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额	1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

2. 税收优惠

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于 2017 年 11 月复审通过，获取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以及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4001592，有效期三年）。自 2017 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公司符合加计扣除条件的研究开发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享受加计扣除优惠，公司 2019 年度享受此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5,825.89	2,739.96
银行存款	24,118,118.28	33,287,611.03
其他货币资金	4,930,000.00	—
合 计	29,053,944.17	33,290,350.99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 1,630,000.00 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受限、3,300,000.00 元系信用证保证金受限。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	—	—	5,676,000.00	—	5,676,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
合计	—	—	—	5,676,000.00	—	5,676,000.00

(2)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5) 应收票据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符合要求的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列报于应收款项融资。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一年，下同）	46,002,429.46	47,868,889.82
1 至 2 年	6,990,477.74	7,495,637.00
2 至 3 年	2,174,568.37	4,034,914.57
3 年以上	4,538,525.12	2,801,480.57
小计	59,706,000.69	62,200,921.96
减：坏账准备	9,324,026.33	8,711,509.75
合计	50,381,974.36	53,489,412.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类 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706,000.69	100.00	9,324,026.33	15.62	50,381,974.36
其中：组合 1 应收其他客户	59,706,000.69	100.00	9,324,026.33	15.62	50,381,974.36
组合 2 应收关联方客户	—	—	—	—	—
合计	59,706,000.69	100.00	9,324,026.33	15.62	50,381,974.36

②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

种 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200,921.96	100.00	8,711,509.75	14.01	53,489,412.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62,200,921.96	100.00	8,711,509.75	14.01	53,489,412.21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 2019年12月31日，按组合1应收其他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6,002,429.46	2,300,121.47	5.00
1-2年	6,990,477.74	1,398,095.55	20.00
2-3年	2,174,568.37	1,087,284.19	50.00
3年以上	4,538,525.12	4,538,525.12	100.00
合 计	59,706,000.69	9,324,026.33	15.62

② 2018年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7,868,889.82	2,393,444.49	5.00
1至2年	7,495,637.00	1,499,127.40	20.00
2至3年	4,034,914.57	2,017,457.29	50.00
3年以上	2,801,480.57	2,801,480.57	100.00
合 计	62,200,921.96	8,711,509.75	14.01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18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1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711,509.75	—	8,711,509.75	612,516.58	—	—	9,324,026.33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4,496,751.84	7.53	224,837.59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第二名	4,066,641.28	6.81	203,332.06
第三名	3,751,014.51	6.28	187,550.73
第四名	2,046,813.44	3.43	102,340.67
第五名	1,898,079.87	3.18	94,903.99
合计	16,259,300.94	27.23	812,965.04

(6)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18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9,600,000.00	—
应收账款	—	—
合计	9,600,000.00	—

(2) 期末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 应收款项融资 2019 年末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符合要求的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列报于应收款项融资。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737,392.15	88.80	6,287,357.30	83.92
1-2年	380,451.34	3.87	726,148.23	9.69
2-3年	375,595.49	3.82	219,559.03	2.93
3年以上	345,104.27	3.51	258,839.21	3.46
合计	9,838,543.25	100.00	7,491,903.7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696,735.74	17.25
第二名	1,476,956.00	15.01
第三名	1,129,456.99	11.48
第四名	1,042,243.91	10.59
第五名	627,592.26	6.38
合计	5,972,984.90	60.71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31.32%，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预付原材料增加所致。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款项性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其他应收款	600,125.70	776,860.19
合计	600,125.70	776,860.19

(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一年，下同）	159,312.80	206,741.25
1-2年	130,148.17	694,320.00
2-3年	689,320.00	50,000.00
3年以上	1,150,000.00	1,100,000.00
小计	2,128,780.97	2,051,061.25
减：坏账准备	1,528,655.27	1,274,201.06
合计	600,125.70	776,860.19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保证金、押金	1,270,000.00	1,250,000.00
备用金及其他	169,484.79	218,461.25
往来款	689,296.18	582,600.00
小计	2,128,780.97	2,051,061.25

款项性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减：坏账准备	1,528,655.27	1,274,201.06
合计	600,125.70	776,860.19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28,780.97	71.81	1,528,655.27	600,125.70
其中：组合1应收其他客户	2,128,780.97	71.81	1,528,655.27	600,125.70
组合2应收关联方客户	—	—	—	—
合计	2,128,780.97	71.81	1,528,655.27	600,125.70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A1.1 2019年12月31日，按组合1应收其他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9,312.80	7,965.64	5.00
1-2年	130,148.17	26,029.63	20.00
2-3年	689,320.00	344,660.00	50.00
3年以上	1,150,000.00	1,150,000.00	100.00
合计	2,128,780.97	1,528,655.27	71.81

B. 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如下：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51,061.25	100.00	1,274,201.06	62.12	776,860.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051,061.25	100.00	1,274,201.06	62.12	776,860.19

B1.1 2018年12月31日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6,741.25	10,337.06	5.00
1-2年	694,320.00	138,864.00	20.00
2-3年	50,000.00	25,000.00	50.00
3年以上	1,100,000.00	1,100,000.00	100.00
合计	2,051,061.25	1,274,201.06	62.12

④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1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74,201.06	—	1,274,201.06	254,454.21	—	—	1,528,655.27
合计	1,274,201.06	—	1,274,201.06	254,454.21	—	—	1,528,655.27

⑤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保证金、押金	1,000,000.00	3年以上	46.98	1,000,000.00
第二名	保证金、押金	582,600.00	2-3年	27.37	291,300.00
第三名	保证金、押金	150,000.00	3年以上	7.05	150,000.00
第四名	保证金、押金	100,000.00	2-3年	4.70	50,0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61,903.70	1-2年	2.91	61,903.70
合计	—	1,894,503.70	—	88.99	1,491,300.00

⑦ 期末无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⑧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⑨ 期末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957,928.60	—	18,957,928.60
在产品	2,440,765.95	—	2,440,765.95
库存商品	62,903,157.95	2,299,877.57	60,603,280.38
周转材料	7,729,796.50	—	7,729,796.50
合 计	92,031,649.00	2,299,877.57	89,731,771.43

(续)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236,370.11	—	15,236,370.11
在产品	2,440,765.95	—	2,440,765.95
库存商品	61,674,447.44	2,561,055.52	59,113,391.92
周转材料	2,468,306.03	—	2,468,306.03
合 计	81,819,889.53	2,561,055.52	79,258,834.01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561,055.52	2,299,877.57	—	2,561,055.52	—	2,299,877.57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交企业所得税	946,329.66	1,426,193.72
合 计	946,329.66	1,426,193.72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下降 33.65%，主要系本期预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9.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63,452,484.40	151,116,781.59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163,452,484.40	151,116,781.59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8年12月31日	56,793,259.66	205,716,543.11	1,272,042.00	2,230,689.13	266,012,533.90
2.本期增加金额	6,229,566.94	32,138,753.82	3,520,014.19	154,310.34	42,042,645.29
(1) 购置	—	11,767,037.41	2,463,993.90	154,310.34	14,385,341.65
(2) 在建工程转入	6,229,566.94	20,371,716.41	1,056,020.29	—	27,657,303.64
3.本期减少金额	—	2,215,454.57	—	—	2,215,454.57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其他	—	2,215,454.57	—	—	2,215,454.57
4.2019年12月31日	63,022,826.60	235,639,842.36	4,792,056.19	2,384,999.47	305,839,724.62
二、累计折旧					
1.2018年12月31日	14,705,641.95	97,121,091.53	950,931.42	2,118,087.41	114,895,752.31
2.本期增加金额	2,840,786.35	23,985,335.92	563,987.53	101,378.11	27,491,487.91
(1) 计提	2,840,786.35	23,985,335.92	563,987.53	101,378.11	27,491,487.91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处置子公司	—	—	—	—	—
4.2019年12月31日	17,546,428.30	121,106,427.45	1,514,918.95	2,219,465.52	142,387,240.22
三、减值准备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1.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2. 本期增 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 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 额	—	—	—	—	—
四、账面价 值					
1.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45,476,398.30	114,533,414.91	3,277,137.24	165,533.95	163,452,484.40
2.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42,087,617.71	108,595,451.58	321,110.58	112,601.72	151,116,781.59

② 期末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③ 期末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④ 本期末用于抵押担保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43,309,639.62	13,065,824.20	—	30,243,815.42	—
合 计	43,309,639.62	13,065,824.20	—	30,243,815.42	—

注：根据本公司与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和徽商银行凤阳支行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自有房产为 2019 年在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和徽商银行凤阳支行的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抵押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30,243,815.42 元。

10.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式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6,237,195.38	5,353,295.03
工程物资	1,270,790.73	3,314,346.95
合计	7,507,986.11	8,667,641.98

(2) 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车间厂房	—	—	—	5,253,295.03	—	5,253,295.03
窑炉	—	—	—	100,000.00	—	100,000.00
2#环保脱硫脱硝设备	2,184,413.56	—	2,184,413.56	—	—	—
3#环保脱硫脱硝设备	1,305,507.00	—	1,305,507.00	—	—	—
1#环保脱硫脱硝设备	2,244,833.01	—	2,244,833.01	—	—	—
车间扩建工程	502,441.81	—	502,441.81	—	—	—
合 计	6,237,195.38	—	6,237,195.38	5,353,295.03	—	5,353,295.03

②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9年12月31日
4#车间厂房	600.00	5,253,295.03	682,029.52	5,935,324.55	—	—
窑炉	1,600.00	100,000.00	16,086,361.84	16,086,361.84	100,000.00	—
3#环保脱硫脱硝设备	310.00	—	2,184,413.56	—	—	2,184,413.56
2#环保脱硫脱硝设备	150.00	—	1,305,507.00	—	—	1,305,507.00
1#环保脱硫脱硝设备	380.00	—	2,244,833.01	—	—	2,244,833.01
四号电炉建炉	450.00	—	4,285,354.57	4,285,354.57	—	—
四车间电力系统	110.00	—	1,056,020.29	1,056,020.29	—	—
车间扩建工程	150.00	—	796,684.20	294,242.39	—	502,441.81
合 计	3,750.00	5,353,295.03	28,641,203.99	27,657,303.64	100,000.00	6,237,195.38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4#车间厂房	98.92	100.00	—	—	—	自筹
窑炉	101.16	100.00	—	—	—	自筹
3#环保脱硫脱硝设备	70.46	70.00	—	—	—	自筹
2#环保脱硫脱硝设备	87.03	85.00	—	—	—	自筹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环保脱硫脱硝设备	59.07	60.00	—	—	—	自筹
四号电炉建炉	95.23	100.00	—	—	—	自筹
四车间电力系统	96.00	100.00	—	—	—	自筹
车间扩建工程	53.11	50.00	—	—	—	自筹

③ 本年在建工程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④ 本公司在建工程无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3) 工程物资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1,270,790.73	—	1,270,790.73	3,314,346.95	—	3,314,346.95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8年12月31日	13,377,728.00	—	13,377,728.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111,650.49	111,650.49
(1) 外购	—	111,650.49	111,650.4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9年12月31日	13,377,728.00	111,650.49	13,489,378.49
二、累计摊销			
1. 2018年12月31日	1,866,640.61	—	1,866,640.61
2. 本期增加金额	267,554.52	5,582.52	273,137.04
(1) 计提	267,554.52	5,582.52	273,137.0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9年12月31日	2,134,195.13	5,582.52	2,139,777.65
三、减值准备			
1. 2018年12月31日	—	—	—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
四、账面价值	—	—	—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1,243,532.87	106,067.97	11,349,600.84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1,511,087.39	—	11,511,087.39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 期末用于抵押担保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土地使用权	13,377,728.00	2,134,195.13	—	11,243,532.87	—
合 计	13,377,728.00	2,134,195.13	—	11,243,532.87	—

注：根据本公司与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和徽商银行凤阳支行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自有房产为 2019 年在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和徽商银行凤阳支行的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11,243,532.87 元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152,559.17	1,972,883.88	12,546,766.33	1,882,014.95
递延收益	4,991,091.03	748,663.65	953,227.92	142,984.19
合 计	18,143,650.20	2,721,547.53	13,499,994.25	2,024,999.14

(2)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34.40%，主要系本期资产减值准备及递延收益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6,057,814.58	4,454,570.28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长 35.99%，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1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5,519,823.92	—
保证借款	20,028,011.81	25,000,000.00
抵押借款	44,078,283.33	38,000,000.00
合 计	69,626,119.06	63,000,000.00

(2)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5. 应付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629,800.00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629,800.00	—

(2) 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 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增长较大，主要系本期采用应付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16.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108,474,254.76	105,829,282.99
工程设备款	9,506,895.77	13,027,872.86
其他	157,837.94	71,379.11
合 计	118,138,988.47	118,928,534.96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7.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货款	44,695,737.89	36,074,040.72
合 计	44,695,737.89	36,074,040.72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280,866.43	52,827,662.84	52,160,009.05	7,948,520.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326,206.28	2,326,206.28	—
合 计	7,280,866.43	55,153,869.12	54,486,215.33	7,948,520.2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80,866.43	50,256,081.47	49,588,427.68	7,948,520.22
二、职工福利费	—	1,625,647.91	1,625,647.91	—
三、社会保险费	—	898,037.40	898,037.4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03,282.30	703,282.30	—
工伤保险费	—	140,656.46	140,656.46	—
生育保险费	—	54,098.64	54,098.64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7,896.06	47,896.06	—
合 计	7,280,866.43	52,827,662.84	52,160,009.05	7,948,520.2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	2,163,945.53	2,163,945.53	—
二、失业保险费	—	162,260.75	162,260.75	—
合 计	—	2,326,206.28	2,326,206.28	—

(4)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

19. 应交税费

税 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948,674.03	184,012.62
房产税	115,423.75	101,473.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406.70	84,902.23
教育费附加	39,174.30	84,902.24
土地使用税	302,613.34	75,653.32
其他税费	115,165.86	93,196.63
合 计	1,612,457.98	624,140.49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58.35%，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20.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522,248.34
其他应付款	670,843.72	546,565.71
合 计	670,843.72	1,068,814.05

(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押金	329,450.00	329,450.00
往来款及其他	341,393.72	217,115.71
合 计	670,843.72	546,565.71

(3)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37.23%，主要系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应付利息科目在短期借款项目列示所致。

21.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项目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953,227.92	4,661,623.60	623,760.49	4,991,091.03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品质轻量化日用玻璃产品生产线及节能环保型玻璃熔窑技术改造项目	953,227.92	—	133,063.27	—	820,164.65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和环保投入项目	—	4,661,623.60	490,697.22	—	4,170,926.3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53,227.92	4,661,623.60	623,760.49	—	4,991,091.03	—

(3) 递延收益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423.60%，主要系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22. 股本

股东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赵新民	51,000,000.00	—	—	51,000,000.00
赵伟	49,000,000.00	—	—	49,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23. 资本公积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5,984,859.45	—	—	5,984,859.45
合计	5,984,859.45	—	—	5,984,859.45

24. 盈余公积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527,015.12	2,067,355.30	—	4,594,370.42
合计	2,527,015.12	2,067,355.30	—	4,594,370.42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	--------	--------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2,743,136.13	14,246,387.8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2,743,136.13	14,246,387.83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	20,673,552.96	9,440,831.4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67,355.30	944,083.1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00.00	—
年末未分配利润	21,349,333.79	22,743,136.13

26.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类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461,836,826.11	394,468,620.44	345,831,843.26	294,926,591.05
其他业务	3,787,386.71	5,751,748.66	1,914,498.21	2,643,055.79
合 计	465,624,212.82	400,220,369.10	347,746,341.47	297,569,646.84

(2) 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增长33.90%，主要系本期收到客户的订单增加所致；营业成本本期较上期增长34.50%，主要系收入增加，对应结转的成本增加所致。

27.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土地使用税	1,210,453.36	1,210,453.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3,212.90	528,800.21
房产税	429,441.07	406,446.56
教育费附加	397,927.76	317,280.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5,285.16	211,520.09
水利建设专项基金	279,375.54	212,816.44
印花税	226,624.35	162,512.94
其他税费	183,690.00	196,858.53
合 计	3,656,010.14	3,246,688.26

28.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运输费	10,403,352.22	9,974,903.82
职工薪酬	1,789,600.91	1,451,862.97
差旅费	396,959.96	365,963.47
宣传费	304,459.71	260,225.94
业务招待费	103,540.31	204,981.45
办公费	121,826.91	11,441.11
其他	364,536.62	157,923.31
合 计	13,484,276.64	12,427,302.07

29.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4,513,506.13	2,281,860.33
摊销、折旧	942,095.36	900,956.50
咨询服务费	544,698.00	831,176.77
排污绿化工程	1,061,926.19	545,258.07
办公费	390,609.23	537,713.90
车辆交通费	357,465.81	193,812.41
差旅费	276,458.78	146,072.20
业务招待费	92,461.32	89,644.92
通讯费	19,643.14	24,974.57
其他	475,167.17	911,934.40
合 计	8,674,031.13	6,463,404.07

管理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 34.20%，主要系本期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30. 研发费用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直接人工	2,798,997.48	2,114,307.37
直接材料	12,892,512.89	9,525,318.82
其他	459,965.84	536,268.89
合 计	16,151,476.21	12,175,895.08

研发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 32.65%，主要系本期投入的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3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4,189,848.75	4,558,483.61
减：利息收入	167,767.99	51,282.16
利息净支出	4,022,080.76	4,507,201.45
汇兑损失	56.76	—
减：汇兑收益	421,081.49	763,932.60
汇兑净损失	-421,024.73	-763,932.60
银行手续费	9,831.88	6,393.36
担保费	280,000.00	180,000.00
合 计	3,890,887.91	3,929,662.21

32. 其他收益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570,621.25	1,614,117.82	—
其中：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1,946,860.76	695,600.00	与收益相关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 资产相关）	623,760.49	918,517.82	与资产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 项目	—	—	—
合 计	2,570,621.25	1,614,117.82	—

其他收益本期较上期增长 59.26%，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33.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12,516.58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4,454.21	—
合 计	-866,970.79	—

34.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	-3,688,236.62
存货跌价损失	-2,299,877.57	-867,916.59
合 计	-2,299,877.57	-4,556,153.21

35.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285,800.00	259,356.70
其他	—	353,459.47
合 计	3,285,800.00	612,816.17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凤阳县公益性岗位补助资金	—	129,356.7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奖励	—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市级硅基新材料产业聚集发展基地建设专项资金补贴	1,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补贴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凤阳县支持科技创新补贴	3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滁州市 2018 年省级环保专项资金补贴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安徽省博士后工作经费补贴	3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省级环保专项资金补贴	2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凤阳县支持科技创新补贴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加快外贸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发展专项补贴	115,800.00	—	与收益相关
经信局对民营经济发展补贴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新认定平台、购买科技成果补贴	7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285,800.00	259,356.70	—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期增长 436.18%，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3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捐赠	3,000.00	8,000.00
其他	34,444.00	77,000.00
合 计	37,444.00	85,000.00

3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22,286.01	145,663.83
递延所得税费用	-696,548.39	-66,971.56
合 计	1,525,737.62	78,692.2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润总额	22,199,290.58	9,519,523.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29,893.59	1,427,928.5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760.10	20,551.9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
抵免所得税额	—	—
加计扣除项	-1,815,916.07	-1,369,788.20
所得税费用	1,525,737.62	78,692.27

3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9,894,284.36	954,956.70
往来款	46,558.29	—
合 计	9,940,842.65	954,956.7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运输物流费	10,403,352.22	9,974,903.82
应付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4,930,000.00	—
排污绿化工程	1,061,926.19	545,258.07
差旅费	673,418.74	512,035.67
咨询服务费	544,698.00	831,176.77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办公费	512,436.14	549,155.01
研发支出	459,965.84	256,054.79
业务招待费	196,001.63	294,626.37
往来款	—	380,460.80
其他	1,549,672.38	1,612,512.45
合 计	20,331,471.14	14,956,183.7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收入	167,767.99	51,282.16
合 计	167,767.99	51,282.16

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673,552.96	9,440,831.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66,848.36	4,556,153.21
固定资产折旧	27,491,487.91	22,087,748.44
无形资产摊销	273,137.04	267,554.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22,104.22	4,507,166.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6,548.39	-66,971.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72,814.99	-8,515,199.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73,573.87	-9,617,489.85

补充资料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280,063.08	21,699,030.34
其他*	-4,930,000.0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34,256.32	44,358,823.6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123,944.17	33,290,350.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290,350.99	28,970,956.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66,406.82	4,319,394.44

*注：其他系本期支付的应付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现金	24,123,944.17	33,290,350.99
其中：库存现金	5,825.89	2,739.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118,118.28	33,287,611.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23,944.17	33,290,350.9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4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30,000.00	应付票据、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30,243,815.42	借款抵押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11,243,532.87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268,797.64	借款质押
合 计	46,686,145.93	

4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9年12月31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1.76	6.9762	151.80
其中：美元	21.76	6.9762	151.80
应收账款	2,719,584.02	6.9762	18,972,362.04
其中：美元	2,719,584.02	6.9762	18,972,362.04
预收款项	1,599,027.96	6.9762	11,155,138.85
其中：美元	1,599,027.96	6.9762	11,155,138.85

42.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 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 冲减相关 成本费用 损失的列 报项目
			2019年 度	2018年 度	
高品质轻量化日用玻璃产品生产线及节能环保型玻璃熔窑技术改造项目	7,200,000.00	递延收益	—	785,454.59	其他收益
技术改造和环保投入项目补贴	1,175,000.00	递延收益	133,063.27	133,063.23	其他收益
环保设备项目补贴	4,661,623.60	递延收益	490,697.22	—	—
合计	13,036,623.60	—	623,760.49	918,517.82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资产负 债表列报 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 冲减相关 成本费用 损失的列 报项目
			2019年 度	2018年 度	
环保专项资金	350,000.00	—	—	350,000.00	其他收益

项 目	金 额	资产负 债表列报 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 期损益或 冲减相关 成本费用 损失的列 报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 度	
科技项目资金	80,000.00	—	—	80,000.00	其他收 益
高新技术企业市 级奖补资金	100,000.00	—	—	100,000.00	其他收 益
进出口奖励	165,600.00	—	—	165,600.00	其他收 益
凤阳县公益性岗 位补助资金	129,356.70	—	—	129,356.70	营业外 收入
博士后科研工作 站奖励	130,000.00	—	—	130,000.00	营业外 收入
2018 年度市级硅 基新材料产业聚 集发展基地建设 专项资金补贴	1,100,000.00	—	1,100,000.00	—	营业外 收入
“专精特新”中小 企业补贴	500,000.00	—	500,000.00	—	营业外 收入
凤阳县支持科技 创新补贴	350,000.00	—	350,000.00	—	营业外 收入
滁州市 2018 年省 级环保专项资金 补贴	300,000.00	—	300,000.00	—	营业外 收入
2018 年度安徽省 博士后工作经费 补贴	350,000.00	—	350,000.00	—	营业外 收入
2017 年省级环保 专项资金补贴	250,000.00	—	250,000.00	—	营业外 收入
凤阳县支持科技 创新补贴	150,000.00	—	150,000.00	—	营业外 收入
2018 年加快外贸 企业和外商投资 企业发展专项补 贴	115,800.00	—	115,800.00	—	营业外 收入
经信局对民营经 济发展补贴	100,000.00	—	100,000.00	—	营业外 收入
2017 年度新认定 平台、购买科技 成果补贴	70,000.00	—	70,000.00	—	营业外 收入
稳岗补贴	59,460.76	—	59,460.76	—	其他收 益
凤阳县城镇土地 使用税补贴	1,887,400.00	—	1,887,400.00	—	其他收 益
合计	6,187,617.46	—	5,232,660.76	954,956.70	—

(3) 退回情况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渡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经济主体持有或运用外汇的经济活动中，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可能性。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2019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应收款项融资	—	9,600,000.00	—	9,6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9,600,000.00	—	9,600,000.00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自然人赵新民直接持有公司 51,000,000 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51%，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6 年 2 月 22 日，赵伟与赵新民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任何涉及鑫民玻璃的会议表决或决策时，赵伟与赵新民将做出相同的决定，以保障控制人决策的同一性。赵伟与赵新民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00%，通过一致行动协议，二人共同控制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夏茂记、陆安庆、邵文娟	公司监事
褚建强、柏东升、张克云、孙桂平	公司高管
袁守琴	公司财务总监

3. 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赵新民、赵伟	32,000,000.00	2018/3/21	2019/3/21	是
赵新民、赵伟	6,000,000.00	2018/8/13	2019/2/13	是
赵新民、赵伟	10,000,000.00	2018/9/17	2019/9/17	是
赵新民、赵伟	20,000,000.00	2019/3/20	2020/3/20	否
赵新民、赵伟	14,000,000.00	2019/3/21	2020/3/20	否
赵新民、赵伟	10,000,000.00	2019/11/25	2020/11/24	否
赵新民、赵伟	5,000,000.00	2019/4/2	2020/4/2	否

赵新民、赵伟	10,000,000.00	2019/9/24	2020/9/19	否
--------	---------------	-----------	-----------	---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赵新民	51,000.00	51,000.00
其他应付款	赵伟	49,000.00	49,000.00

十一、股份支付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期内公司无股份支付事项。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开立信用证合计人民币3,300,000.00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自2020年1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以来，本公司积极响应并严格执行各级政府对新冠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和要求，以防疫为优先逐步恢复经营。本公司预计此次新冠疫情及防控措施将对本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暂时性影响，影响程度取决于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地防控政策的实施情况。

本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新冠疫情的发展情况，并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截止至本报告报出具日，尚未发现对2019年度财务报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同时对2020年度的整体经营业绩的影响尚在评估中。

2、根据本公司2020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

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截至 2020 年 4 月 17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56,421.24	954,956.7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444.00	268,459.47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818,977.24	1,223,416.17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72,846.59	183,512.43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946,130.65	1,039,903.74	—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946,130.65	1,039,903.74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2019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1	0.21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5	0.16	—

(2) 2018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6	0.09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4	0.08	—

公司名称：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守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守琴

日期：2020年4月17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